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4月14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并于2015年4月25日13:30在公司28楼1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厚刚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14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1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年报摘要详见公司2015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1）。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营业收入实现 2,662,211,458.16 元，同比上升 1.58%；营业利润实现 -620,695,210.57 元，同比下降 868.10%；利润总额实现 -1,319,151,455.87 元，同比下降 125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 -1,189,327,466.52 元，同比下降 -1,326.83%。

每股收益 -1.67 元，同比下降 -1,292.86%；总资产 4,878,243,239.41 元，同比下降 -8.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32,215,625.31 元，同比下降 -53.10%。

2015 年，公司继续贯彻“订单前置、标准领先、创新驱动、协同增效”的经营方针，运营主基调是提升销售力。根据深化向“市场+资源”“技术+市场”转型升级、努力做好“三个平台”建设的总体要求，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现状，公司确定了 2015 年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目标，坚持以利润为目标，有质量增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不动摇，严控成本费用，加大产品创新，强化市场运营。2015 年预算目标为：营业收入实现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0.3 亿元。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因公司 2014 年度亏损，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规定，公司 2014 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15—3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计划》。

2015 年度经营计划详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2015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计划投资累计不超过 3 亿元，主要项目包括雅马哈玻璃钢船厂、獐子岛 5 号客滚船更新、荣成食品及金贝广场设备安全性改造等新建项目，以及保税区冷库等已启动项目剩余投资支付。

此投资计划为公司及子公司对 2015 年度投资的估算安排，在具体实施中，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可能存在投资计划调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海洋牧场可持续发展规划编制情况报告》。

8、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进展情况的报告》。

报告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进展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15—22）。

9、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 报 告 内 容 详 见 2015 年 4 月 28 日 刊 登 在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15—23)。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相关内容登载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议案详情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11 会议以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 报 告 内 容 刊 登 在 2015 年 4 月 28 日 的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供投资者查阅。

12、会议以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 2014 年度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 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 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 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在 2014 年审计工作量有所增加的情况下, 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

因此,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聘期为 1 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每年不超过 130 万元人民币范围内决定 2015 年有关报酬、签订相应合同等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 2015—3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5 年度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

(2)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

(3) 向国家开发银行大连市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8 亿元；

(4)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

(5) 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

(6) 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8 亿元；

(7)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

(8) 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

(9) 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6 亿元；

(10)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 亿元；

(11) 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

(12) 向大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

(13) 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10 亿元；

(14) 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20 亿元。

以上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95.6 亿元。2015 年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各银行申请贷款，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银行实际授予授信额度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调节向上述银行或其他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办理申请授信融资、签约续约等相关事宜。本项授权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4）。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5）。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

更的议案》。

议案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26）。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全文刊登在 2015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8）。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8 日